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隆华节能

股票代码：300263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强、李明卫

通讯地址：洛阳市空港产业集聚区

股权变动性质：被动稀释、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7年7月27日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第八节 声明.....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任何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隆华节能、上市公司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强、李明卫
本报告书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占明

姓名：李占明

性别：男

国籍：中国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件号码：41032219620920****

通讯地址：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占强

姓名：李占强

性别：男

国籍：中国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件号码：41032219710924****

通讯地址：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强

姓名：李明强

性别：男

国籍：中国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件号码：41032219731212****

通讯地址：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卫

姓名：李明卫

性别：男

国籍：中国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件号码：41032219690416****

通讯地址：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后所持公司股份权益被稀释及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减少其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61,901,0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37%。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最初持股相比,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相关事项、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减持股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减少 10.13%。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被动稀释情况

1、201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实施 201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总股本由 80,000,000 股增加至 160,000,0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由 50,000,000 股增加至 100,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62.50%。

2、2012 年 5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向 51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332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160,000,000 股增加至 163,320,0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不变,持股比例合计被稀释 1.27%,其中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卫持股比例分别被稀释 0.32%。

3、2013 年 6 月 28 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股份 27,494,9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63,320,000 股增加至 190,814,900 股。新增股份上市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不变,持股比例合计被稀释 8.82%,其中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卫持股比例分别被稀释 2.21%。

4、201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实施 201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总股本由 190,814,900 股增加至 381,629,8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由 100,000,000 股增加至 200,000,000 股,持股比例不变。

5、2014 年 8 月 29 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 47 名对象行权股份 1,368,000 股,2015 年 6 月 23 日,剩余 4 名股权激励对象行权股份 624,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381,629,800 股增加至 383,621,8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不变,持股比例合计被稀释 0.27%,其中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卫持股比例分别被稀释 0.07%。

6、2014 年 9 月 3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58,189,852 股,公司总股本由

383,621,800 股变更为 441,881,652 股。新增股份上市后李占明持股增加 46,150,546 股，其他三位所持公司股份数不变，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增加 3.57%，其中李占明持股比例增加 8.73%、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卫持股比例分别被稀释 1.72%。

7、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26,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441,881,652 股减少至 441,685,652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数不变，持股比例增加 0.02%，其中李占明持股比例增加 0.01%、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卫持股比例分别增加 0.003%。

8、201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第二个行权期行权股份 1,614,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441,685,652 股增加至 443,299,652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数不变，持股比例被稀释 0.20%，其中李占明持股比例被稀释 0.08%、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卫持股比例分别稀释 0.04%。

9、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总股本由 443,299,652 股增加至 886,599,304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由 246,150,546 股增加至 492,301,092 股，持股比例不变。

10、2016 年 6 月 24 日，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尚未办理注销手续及未达到解锁条件的第三个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共 5,168,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441,881,652 股减少至 441,685,652 股；2016 年 7 月 19 日，公司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期尚未行权两名股东共行权股份 648,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886,599,304 股减少至 882,079,304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数不变，持股比例增加 0.28%，其中李占明持股比例增加 0.11%、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卫持股比例分别增加 0.0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情况

2016 年 11 月 3 日-7 月 2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减持股份 26,400,000，减持比例占总股本的 2.99%，持股比例合计减少 3.44%，其中李占明持股比例减少 0.75%、李占强持股比例减少 0.72%、李明强持股比例减少 1.18%、李明卫持股比例减少 0.79%。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占明	集中竞价交易	2017年7月4日	220	0.25
	大宗交易	2017年7月21日	440	0.50
李占强	集中竞价交易	2017年7月4日	198.16	0.22
	大宗交易	2017年7月21日	440	0.50
李明强	大宗交易	2016年11月3-21日	400	0.45
	集中竞价交易	2017年7月4日	203.84	0.23
	大宗交易	2017年7月21日	440	0.50
李明卫	集中竞价交易	2017年7月3日	88.14	0.10
	集中竞价交易	2017年7月4日	169.86	0.19
	大宗交易	2017年7月21日	440	0.50

至此，公司首发上市至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占明先生持股比例增加5.42%；李占强先生持股比例减少5.01%；李明强先生持股比例减少5.47%；李明卫先生持股比例减少5.08%，四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减少10.13%。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李占明先生、李占强先生、李明强先生和李明卫先生。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占明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00	15.63	185,701,092	21.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	93,400,000	10.5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00	15.63	92,301,092	10.46
李占强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00	15.63	93,618,400	10.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	93,618,400	10.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00	15.63	-	-
李明强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00	15.63	89,561,600	10.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	89,561,600	10.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00	15.63	-	-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00	15.63	93,020,000	10.55
李明卫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	93,020,000	10.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00	15.63	-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受限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占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5,701,0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05%，其中累计质押股票数量153,144,7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6%；李占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3,61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1%，其中累计质押股票数量6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4%；李明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9,56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5%，其中累计质押股票数量50,8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6%；李明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3,0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5%，其中累计质押股票数量53,102,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

五、其他相关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已将减持公司股份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其减持公司股份的时间不在敏感期内，未违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最近3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不存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占明

李占强

李明强

李明卫

日期：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 1、隆华节能证券部
- 2、联系人：段嘉刚、张烨
- 3、联系电话：0379-67891813

附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洛阳市
股票简称	隆华节能	股票代码	3002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李占明 李占强 李明强 李明卫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被动稀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 50,000,000股 持股比例： 62.5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 461,901,092股 变动比例： -10.1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隆华节能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计划及非公开发行股份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

李占明

李占强

李明强

李明卫

日期： 年 月 日